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路4011号香港中旅大厦25楼)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维丝”、“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对三维丝在2011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00号”文核准，三维丝于2010年2月成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1,3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067.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3,023.82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5,043.18万元。以上新股发行的募集资金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0年2月10日出具的天健正信验【2010】GF字第020007号《验资报告》审验。（注：由于报告期后会计处理变化，导致募集资金净额增加至25,555.88万元）。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2011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40,764,346.61元，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17,925,068.14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1,319,366.68元（其中利息收入3,685,634.82元）。

（三）2010年度发行费用会计处理变化导致的募集资金净额变化情况

根据《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2010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号）的规定，公司将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广告费、路演费、上市酒会费等费用461.59万元计入当期损益，但上述费用支出原作为发行费用从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公司对上述事项进行了调整，并于2011年4月12日将上述费用

支出及节余合计512.70万元归还至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厦门杏林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中。

据此，公司2010年IPO募集资金净额由原来的25,043.18万元调整为人民币25,555.88万元，募集资金增加部分投入到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三维丝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三维丝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2010年2月，三维丝及华泰联合证券分别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所在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美仁宫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专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厦门杏林支行	40-325001040017796	838,627.20	人民币户
中国工商银行厦门美仁宫支行	4100021329200007839	40,219,450.51	人民币户
中国农业银行厦门杏林支行	40325038040001727	261,288.97	欧元户
合计		41,319,366.68	

三、2011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555.8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076.4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792.5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359.5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4.8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高性能微孔滤料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9,451.54	15,455.18	8,523.47	1,3163.85	85.17	2012年3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2、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是	1,997.14	2,353.00	1,584.99	1,942.12	82.54	2012年6月30日	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1,448.68	17,808.18	10,108.46	15,105.97			0.00		
超募资金投向										
1、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2,500.00	2,500.00	0.00	2,5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2、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1,700.00	1,700.00	1,500.00	1,500.00	88.24	2011年8月26日	38.80	是	-
3、营销网络建设	否	2,235.00	2,235.00	1,167.97	1,386.53	62.04	2011年12月31日	0.00	不适用	-
4、对外投资	否	1,300.00	1,300.00	1,300.00	1,300.00	100.00	2011年1月30日	-71.21	否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7,735.00	7,735.00	3,967.97	6,686.53			-32.41		
合计		19,183.68	25,543.18	14,076.43	21,792.50			-32.4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	高性能微孔滤料生产线建设项目原预计2011年12月31日达到可使用状态，实际进度：土建工程基本完成，设备已全进场，因设备基本上都是非标设备，调试周期相对较长，目前已有部分设备进入试投产阶段，全部设备预计2012年3月31号可达到可使									

原因（分具体项目）	<p>用状态。</p> <p>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原预计 2011 年 12 月 31 号达到可使用状态，实际进度：土建工程基本完成，设备目前正处于紧张的安装调试之中，预计 2012 年 6 月 30 日前可到达可使用状态。</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公司 2010 年公开发行人股票超募资金为 14,107.20 万元，2010 年 6 月 17 日经董事会审议后，增加使用 6,003.64 万元投入“高性能微孔滤料生产线建设项目”；增加使用 355.86 万元投入“技术中心建设项目”；使用 2,5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和归还银行贷款；使用 2,5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 2,235 万元用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处于收尾阶段，预计 2012 年 6 月 30 号前投入使用。</p> <p>2011 年 1 月 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使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 1,300 万元设立控股子公司；使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 1,2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1 年 7 月 14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1 年 8 月 2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使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 1,7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 2011 年 12 月 9 日及 2011 年 12 月 22 日偿还 200 万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故截至报告期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为 1,500 万元；尚未使用的 212.70 万元，公司将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实际需要，进行妥善计划和安排并及时披露。</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一、变更原因</p> <p>1、高性能微孔滤料生产线建设项目：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和公司加大对市场营销的经营力度，原募投项目设计的产能很快将无法满足市场需求，公司需要进一步扩大产能；另外，募投项目设计生产的产品结构较为单一，需要增加后处理生产线进行补充完善，增加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再者，由于原拟使用的厦门市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园区翔虹路 2 号 1-3 层厂房空间已无法满足新增生产线的设备安装合理布局要求，公司计划在自有的厦门翔安区 X2009Y10 地块上进行科学规划建设厂房。</p> <p>2、技术中心建设项目：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目标和长远规划，为便于统一管理，将生产和研发置于一处确有必要，而在厦门翔安区 X2009Y10 地块上建设技术中心可满足这一要求。</p> <p>二、相关程序</p> <p>上述两个项目增加资金投入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提交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	<p>2011 年 1 月 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使用与</p>

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 1,300 万元设立控股子公司；使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 1,2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1 年 7 月 14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1 年 8 月 2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使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 1,7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资金实际使用时间为 2011 年 8 月 26 日，主要用途支付材料采购款等。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6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报告期末已先归还 200 万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使用计划的募集资金为 212.70 万元。公司将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实际需要，进行妥善计划和安排并及时披露。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存储收益，本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内的部分募集资金以定期存单及通知存款方式存放于监管银行。本公司承诺上述定期存单及通知存款到期后该账户内的资金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账户或以存单方式续存，并及时通知华泰联合证券，存单不得质押。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二）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10年IPO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5,555.88万元，其中超募资金14,107.20万元。2010年6月1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公司使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2,5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和归还银行贷款；使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2,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项资金实际使用1,200万元，已于2010年12月15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2,235.00万元用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增加使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6,003.64万元投入“高性能微孔滤料生产线建设项目”；增加使用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355.86万元投入“技术中心建设项目”。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中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尚余3,012.70万元。

2011年1月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使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1,300万元设立控股子公司；使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1,2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1年7月14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2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11年8月2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使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1,7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次资金实际使用时间为2011年8月26日，主要用途支付材料采购款等，并已于2011年12月9日及2011年12月22日累计偿还2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故截至2011年12月31日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500万元；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余额212.70万元。截至2012年2月16日，公司已经1,7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实际需要，对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进行妥善计划和安排并及时披露。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0年6月1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增加使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6,003.64万元投入“高性能微孔滤料生产线建设项目”；增加使用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355.86万元投入“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高性能微孔滤料生产线建设项目”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9,451.54 万元，增加投资后使用募集资金 15,455.18 万元。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募集资金 13,163.85 万元。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1,997.14 万元，增加投资后使用募集资金 2,353.00 万元。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募集资金 1,942.12 万元。

2011 年度，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如下：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高性能微孔滤料生产线建设项目	1、高性能微孔滤料生产线建设项目	15,455.18	8,523.47	1,3163.85	85.17	2012年3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2、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2、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2,353.00	1,584.99	1,942.12	82.54	2013年6月30日	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7,808.18	10,108.46	15,105.97			0.00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高性能微孔滤料生产线建设项目”变更原因：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和公司加大对市场营销的经营力度，原募投项目设计的产能很快将无法市场需求，公司需要进一步扩大产能；另外，募投项目设计生产的产品结构较为单一，需要增加后处理生产线进行补充完善，增加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再者，由于原拟使用的厦门市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园区翔虹路2号1-3层厂房空间已无法满足新增生产线的设备安装合理布局要求，公司计划在自有的厦门翔安区 X2009Y10 地块上进行科学规划建设厂房。</p> <p>“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变更原因：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目标 and 长远规划，为便于统一管理，公司将技术中心建设地点变更至厦门翔安区 X2009Y10 地块。</p> <p>上述变更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p> <p>变更情况详见 2010 年 6 月 22 日公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公司公告。</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高性能微孔滤料生产线建设项目原预计 2011 年 12 月 31 日达到可使用状态，实际进度：土建工程基本完成，设备已全进场，因设备基本上都是非标设备，调试周期相对较长，目前已有部分设备进入试投产阶段，全部设备预计 2012 年 3 月 31 日可达到可使用状态。</p> <p>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原预计 2011 年 12 月 31 日达到可使用状态，实际进度：土建工程基本完成，设备</p>							

	目前正处于紧张的安装调试之中，预计 2012 年 6 月 30 日前可到达可使用状态。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无此种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五、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2]第110288号）。报告认为，三维丝董事会编制的2011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2011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三维丝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高管、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三维丝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已经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三维丝在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李华忠 欧阳刚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2月27日